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 A、深纺织 B 公告编号：2009—25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深中冠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 2009 年 7 月 3 日收市，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出售所持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中冠”）股份 10,148,517 股，占深中冠总股份的 6.00%，尚余深中冠股份 12,130,970 股，占深中冠总股份的 7.17%，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距上次公告前后持有深中冠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382.24	8.17%	1,213.10	7.1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45.71	5.00%	1,213.10	7.17%
有限售条件股份*	536.53	3.17%	0	0
公告情况	2009 年 3 月 18 日《证券时报》、 《香港商报》“2009-3”公告		2009 年 7 月 7 日《证券时报》、 《香港商报》“2009-25”公告	

*注：公司持有深中冠有限售条件股份 5,365,251 股于 2009 年 6 月 29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2、本次减持深中冠股份具体情况：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期间	本次减持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集中竞价交易	2009 年 3 月 18 日至 2009 年 6 月 3 日	104.98	0.62%
	2009 年 6 月 4 日至 2009 年 7 月 3 日	64.16	0.38%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7 月 3 日累计减持深中冠股

份 3,586,890 股，实现收益约 906 万元。

2、公司减持深中冠股份遵守了《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其间任意 30 天减持深中冠股份数量均未超过 1%。

3、公司减持深中冠股份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及本公司在深中冠《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承诺。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七月七日